

浙江凯伦特种材料有限公司谐振变压器型加速器应用项目（扩建）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刘北伟	浙江国环环保科技	高工	刘北伟
	王松	浙江国环环保	高工	王松
	刘封华	省电力设计院	高工	刘封华
	叶慧儿	浙江凯伦特种材料	总经理	叶慧儿

浙江凯伦特种材料有限公司谐振变压器型加速器应用项目 (扩建) 竣工辐射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5月21日,浙江凯伦特种材料有限公司组织有关单位对公司谐振变压器型加速器应用项目(扩建)竣工辐射环境保护情况进行了检查验收,参加会议的有浙江凯伦特种材料有限公司的代表共4人,会议特邀专家3人,验收组及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环保执行情况及浙江中一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的验收监测报告,在实地检查,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后,经过认真讨论,形成验收组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浙江凯伦特种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是一家专业生产人造革专用离型纸和光传导纸等的高技术成长型单位。根据丽经开技备案[2017]36号文件备案,公司建设“年产1000吨合成皮革用离型纸技改项目”,本项目非辐射环评已取得丽水市环保局丽环建[2018]101号文件批复同意。在本项目中将采用低能电子束固化技术,购置国际先进水平的谐振变压器型加速器,对皮革用离型纸进行辐射固化。

本公司于2019年03月28日向丽水市环境保护局换领《辐射安全许可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建设单位需自行组织验收。

受本公司的委托,浙江中一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04月09日开展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在现场检查核实、辐射监测的基础上,本公司编制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本项目验收规模为:新增1台谐振变压器型加速器(最大能量为0.5MeV)。

二、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浙江凯伦特种材料有限公司谐振变压器型加速器应用项目(扩建)从设计、施工到试运行各个阶段中,基本落实了辐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各项辐射防护措施基本符合环境保护要求。

三、环保验收结果

1、现场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在正常运行工况下，1#车间的1台谐振变压器型加速器在0.5MeV、100mA曝光条件下，工作人员操作位及加速器外表面的X射线剂量率在0.15~0.19 μ Sv/h范围，其辐射水平符合《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 18871-2002）以及《粒子加速器辐射防护规定》（GB 5172-85）的相关要求。

2、公司成立了辐射安全领导小组，制定了各项辐射防护管理制度，并已上墙明示。

3、公司辐射防护管理制度及环保措施情况基本落实。

4、公司已按规模领取了《辐射安全许可证》。

四、验收结论

验收组在检查现场和审阅有关资料后，经认真讨论，认为该项目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2019-05-21